

证券代码：603182

证券简称：嘉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董事长李广庆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并在会议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报告中的相关财务信息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4,55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455,000.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5.08%。

如在本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精神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中期分红条件情况下制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公司拟在 2025 年中期相应期间持续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需要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在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或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适当增加一次中期分红,预计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为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市场价及服务质量确定相关费用。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十）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十一）审议《关于拟定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属于利益相关方，均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公司全体董事属于利益相关方，均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拟定第六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定第六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拟定第六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2）。

特此公告。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